

证券代码：872272

证券简称：华达建业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合法有效，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72	华达建业	2023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高立东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和信审字（2023）第 00078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9）。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七）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的净利润为 16,519,960.64 元，截至 2022 年末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9,866,363.27 元。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议公司暂不对 2022 年的利润进行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司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应部分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

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8:00-9: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87160873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